

上半年金融机构贷款投向统计报告出炉

小微企业贷款、个人房贷增长快

本报北京7月21日讯 记者陈果静报道：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2016年上半年金融机构贷款投向统计报告》显示，2016年6月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101.49万亿元，同比增长14.3%，增速比上季末低0.4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7.53万亿元，同比多增9670亿元。

上半年，企业贷款增速回落引发了较多关注。6月末，本外币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余额72.97万亿元，同比增长9.7%，增速比上季末低0.7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4.21万亿元，同比少增4548

亿元。同期，工业和服务业中长期贷款仍然同比少增，但其增速有所企稳。2016年6月末，本外币工业中长期贷款余额7.59万亿元，同比增长3%，增速比上季末低0.7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1090亿元，同比少增1315亿元。6月末，本外币服务业中长期贷款余额25万亿元，同比增长11.1%，增速比上季末低1.8个百分点。

上半年小微企业贷款新增1.48万亿元，同比多增4954亿元，增量占同期企业新增贷款的36.3%，比去年同期占比

水平高11个百分点。同时，金融机构给“三农”的支持也在继续增加。2016年6月末，本外币农村（县及县以下）贷款余额22.26万亿元，同比增长7.5%，增速比上季末低0.3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1.19万亿元，同比少增1450亿元；农户贷款余额6.67万亿元，同比增长14.3%，增速比上季末低0.1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5389亿元，同比多增660亿元；农业贷款余额3.69万亿元，同比增长4.9%，增速比上季末高0.4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2050亿元，同比多增128亿元。

数据显示，上半年个人购房贷款增长较快。个人购房贷款余额16.55万亿元，同比增长30.9%，增速比上季末高5.4个百分点，比各项贷款增速高16.6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2.36万亿元，同比多增1.25万亿元。房地产贷款增长也有所加快，6月末，人民币房地产贷款余额23.94万亿元，同比增长24%，增速比上季末高1.8个百分点；上半年增加2.93万亿元，同比多增1.04万亿元，增量占同期各项贷款增量的38.9%，比1至5月占比水平高0.3个百分点。

深交所发函指万科、钜盛华违规

并将就万科举报事项展开核查

本报北京7月21日讯 记者温济聪报道：据深交所官方网站获悉，万科、钜盛华因违反《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例，两公司均收到深交所下发的监管函。

监管函指出，7月20日，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披露《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称，公司于7月18日和19日通过电子邮件、现场提交和邮寄快件等方式，向监管部门提交了《关于提请查处钜盛华及其控制的相关资管计划违法违规行为的报告》。此前，该公司于7月19日向非指定媒体透露了《报告》全文这一未公开重大信息。

深交所指出，万科的上述行为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2.9条和第2.14条规定，深交所对万科采取发出监管函、对主要负责人进行监管谈话等措施。监管函显示，“本所希望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吸取教训，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在指定媒体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事件发生”。

同时，深交所给钜盛华的监管函中指出，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2016年7月披露拥有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权益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经深交所多次督促，截至目前公司仍未按照相关要求，将相关备查文件的原件或有法律效力的复印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该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1.4条规定，深交所对该公司采取发出监管函、对主要负责人进行监管谈话等措施。

深交所希望钜盛华吸取教训，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交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在指定媒体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事件发生。

此外，深圳证监局7月21日向万科下发监管关注函称：“将就万科举报事项展开核查；万科信息发布和决策程序不规范，应当梳理完善。”深圳证监局要求万科公司主要负责人7月22日15时到证监局接受诫勉谈话，同时要求万科本着对投资者利益负责的态度，“尽最大努力与各方股东积极磋商，妥善解决争议”。

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首届理事会召开

选举印度理事为第二届理事会主席

本报北京7月21日讯 记者曾全华报道：财政部今天发布消息称，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首届理事会会议20日在上海举行。新开发银行各成员理事或代表出席本次会议，中国财政部部长楼继伟作为中国理事出席并主持了本届理事会。

各国理事对新开发银行开业以来的进展表示充分肯定。会议讨论了新开发银行首个五年战略、吸收新成员等问题，修订了理事会、董事会议事规则，通过了理事会主席、副主席的选举规则，选举印度理事为第二届理事会主席，中国理事为副主席。

楼继伟表示，开业一年以来，新开发银行董事会和管理层在理事会的授权与指导下，精诚合作，在建章立制、人事招聘、项目准备、发债融资等方面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特别是于今年4月份批准了首批项目，并于年前成功在华发行了首期30亿元人民币绿色债券。

国开行发行50亿元扶贫专项金融债

用于支持50个易地扶贫搬迁项目

本报北京7月21日讯 记者曾全华报道：国家开发银行今天首次成功发行扶贫专项金融债券50亿元，发行期限为3年期，中标利率为2.64%。

本次发行获得银行、券商、基金等投资机构的踊跃认购，参与认购总量达179.6亿元，达到发行总量的3.59倍，其中主要投资机构为盛京银行、广发银行、东方证券、广东顺德农商行、兴业银行等。

本次筹集的50亿元资金将按照保本微利的原则全部专项用于支持江西、甘肃、广西、重庆4省（区、市）共50个易地扶贫搬迁贷款项目，将惠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74.12万。这也是国开行以开发性金融服务脱贫攻坚的最新举措。

截至目前，国开行累计发放扶贫贷款1.59万亿元，业务覆盖全国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和集中连片特困县中的727个。全国有易地扶贫搬迁任务的22个省份中，国开行已完成19个省份易地扶贫搬迁贷款项目的评审授信工作，承诺贷款金额3970亿元，惠及776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湖南湘西破获特大虚开增值税发票案

涉案税款35亿元

本报北京7月21日讯 记者崔文苑报道：国家税务总局日前通报，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国税局联合当地公安局近日成功破获“5·18”特大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系列案件，涉案税款35亿元。

税务总局稽查局副局长文月寿介绍，经过近一年多的缜密侦查，最终查明，湖南瑞峰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某某及其合伙人钱某，取得虚开进项增值税专用发票价税合计1.2亿元，向下游4省市64家公司虚开销项增值税专用发票价税合计1.3亿元；江西弋阳县刘某某等人向下游的74家公司涉嫌虚开销项增值税专用发票价税合计3.5亿元；上海地奥等公司与职业买票人联合，按照票面金额的4%至6%支付购票费，按照不同层级以票面金额的2.3%至13%分配卖票费，获取暴利，初步查证虚开增值税发票金额在200亿元以上，涉案税款35亿元。

截至目前，联合专案组共打掉5个专业犯罪团伙，查获团伙成员60人，抓获犯罪嫌疑人43人，刑事拘留33人，起诉23人；查处涉案公司118家，冻结和查封违法所得1.4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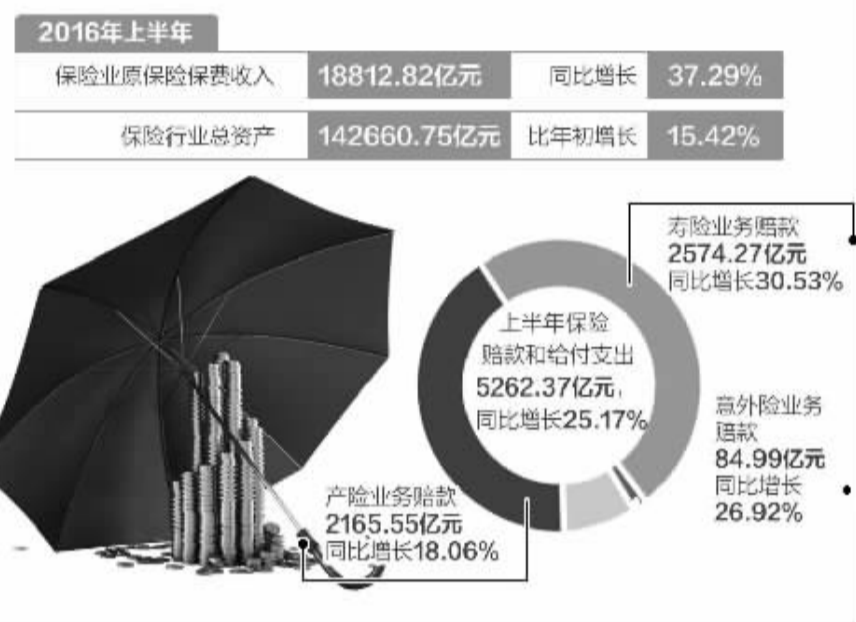
上半年保费收入18812.82亿元，赔款和给付5262.37亿元——

保险业社会稳定器功能凸显

本报记者 江帆

热点聚焦

今年上半年，保险业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寿险保费加速增长，业务结构持续优化；车险费改推至全国，市场化竞争愈发激烈；传统投资渠道形势严峻，其他投资生机焕发



今年上半年，保险业继续保持两位数字增长的良好态势。中国保监会最新发布的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全行业原保险保费收入18812.82亿元，同比增长37.29%，保险行业总资产142660.75亿元，较年初增长15.42%。

其中，产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4301.97亿元，同比增长7.07%；寿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11761.02亿元，同比增长45.02%；健康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2359.33亿元，同比增长89.37%；意外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390.49亿元，同比增长18.75%。

健康险依然是增长最快的保险业务，同比增长达到89.37%，远远超过其他业务种类。上半年健康险赔款和给付为437.56亿元，同比增长32.33%，也是各类业务中最高的。健康险的旺盛需求与近年来百姓健康保险需求提升和监管层推进健康险业务发展的种种措施分不开，尤其是目前各地大力开展的医疗大病保险服务政府购买制，明显为健康保险推广普及添了一把火。不少业内专家认为，健康险高速发展的态势仍将持续。

产险业务中，交强险原保险保费收

入833.27亿元，同比增长8.53%；农业保险原保险保费收入为248.99亿元，同比增长7.77%，此两种带有强制性和政策性的保险业务呈现出平稳增长的态势。

“今年上半年，保险行业发展的特征是：全面实施法制监管，提质增效；寿险保费加速增长，业务结构持续优化；车险费改推至全国，市场化竞争愈发激烈；传统投资渠道形势严峻，其他投资生机焕发。由于市场系统性风险加剧，上半年行业个股估值不断下沉。但我们对保险业的政策预期和全年保费增速仍然保持乐观，比如个税递延型养老险可能加速落地，商业健康险和保障型产品有望在监管和税收等环节得到更多的支持。上半年的数据已经体现出了这些特点。”华融证券的赵莎莎说。

从数据看，上半年保险赔款和给付支出5262.37亿元，同比增长25.17%。其中产险业务赔款2165.55亿元，同比增长18.06%；寿险业务赔款2574.27亿元，同比增长30.53%；意外险业务赔款84.99亿元，同比增长26.92%。作为具有防灾防损和经济补偿功能的保险业，赔款和给付支出的数据体现着保险业对社会经济保障的能力，发挥了社会稳定

器作用。从这个角度来说，目前南方暴雨袭击引发的严重洪涝灾害还将继续考验今年保险业的整体保障能力。据中国保监会的数据，截至7月6日，安徽和湖北的保险索赔金额（主要是财险和再保

链接

科技保险巨灾保险成广东保险业亮点

据新华社广州7月21日电（记者吕光一 陈宇轩）广东保监局20日通报，2016年上半年广东保险业发展态势良好，广东实现保费收入1751.9亿元，占全国保费总量的9.3%。其中，科技保险、巨灾保险成为广东保险业两大亮点。

广东保监局统计研究处副处长吴茜表示，广东保监局已在广州、佛山、东莞、中山、江门、珠海等地开展科技保险试点。上半年，广东科技保险为科技企业提供风险保障435亿元，首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提供风险保障66.2亿元。

此外，7月15日，湛江市与人保财险、平安财险签署了巨灾指数保险合同，广东巨灾指数保险正式落地。吴茜介绍，广东巨灾保险运用了创新的风险融资方式，省政府为投保人，地市政府为被保险人，一旦灾害等级达到合同约定的阈值，保险公司无需现场查勘定损，即可进行保险赔付，提高了受灾地区的救灾效率和整体抗风险能力。今年年底前，包括汕头、韶关、梅州、清远、河源、汕尾、阳江、茂名、云浮在内的9个地市将陆续开展巨灾保险试点工作。

开启评估行业法治新时代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会长 贺邦靖

财经观察

2016年7月2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并将于2016年12月1日起施行。这对我国资产评估行业发展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标志着我国资产评估行业进入依法治理新时代。

《资产评估法》充分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体现了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和创新发展的时代精神和本质要求。该法立足我国评估行业实际，按照各管理部门分别管理的现行体制将不同专业评估管理统一在一部法律框架之下予以规范，统一了监管尺度、自律规则、法律责任等核心内容，有利于充分发挥各管理部门的作用和各专业的优势，促进评估行业协调健康发展。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要求，把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切实贯彻创新发

展理念。《资产评估法》对评估机构放宽了设立门槛，机构设立由审批改为备案管理，对评估专业人员从事非法定评估业务完全放开，评估师资格考试由全国性行业协会组织实施，贯彻了党中央、国务院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改革方向和改革思路，为评估服务社会和行业自身发展释放了更大的空间。

《资产评估法》结合我国行业发展实际，解决了资产评估行业发展中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一是首次确立了资产评估行业的法律地位，以法律的形式彰显了资产评估在经济社会发展中不可或缺的地位。二是构建了完整的资产评估法律制度体系，标志着以《资产评估法》为统领的，由资产评估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行业自律管理制度共同组成的全面、系统、完整的资产评估法律框架体系正式建立。三是明确了资产评估相关各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将资产评估活动和资产评估管理全面纳入法治轨道，规范了资产评估执业行为。

《资产评估法》着眼完善社会主义

经济体制机制和行业未来健康发展，将为资产评估行业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一是强化了依法治业、公平竞争的制度要求，为推进资产评估行业依法治理提供了基本准绳，为推动解决制约资产评估行业可持续发展的瓶颈问题提供了方向和指引，有利于推动资产评估在完善市场经济体制、引导资源合理配置、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维护公共利益等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二是加大了资产评估行业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市场化改革力度，调整了评估行政管理与自律管理的制度安排，厘清了政府监管和行业自律管理职能，强化了行业协会自律管理作用，完善了评估机构公平竞争制度和机制，有利于最大限度激发资产评估市场的微观活力。三是加大了对资产评估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有利于强化评估行业法律意识，促进提升行业服务能力和质量，增强行业社会公信力和专业影响力。

资产评估行业要以《资产评估法》颁布实施为契机，大力推进资产评估行

业依法治理，全面深入推进资产评估行业改革、创新与发展。一是要牢固树立法治意识，将学习贯彻落实《资产评估法》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工作，认真学习和贯彻落实法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加大普法宣传力度，推动《资产评估法》全面贯彻实施。二是各级评估行业协会要依法加强资产评估管理，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按照法律要求建立和完善资产评估相关管理制度，做好相关制度、法规的制定和修订工作；要加快研究完善行业自律管理相关制度，做好考试管理、资格管理、会员管理、队伍建设、准则建设、执业监管等一系列行业自律管理制度的修订完善工作，确保与法律衔接配套，确保法律各项规定切实落地、有效实施。三是广大评估机构和评估专业人员要积极学习和践行《资产评估法》，评估机构要积极组织开展对评估专业人员的法制教育，按照法律要求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机制，建立健全责任追究体系，加强对评估专业人员的监督管理，强化质量控制和风险防范。